

国际经济关系 论文集

国际经济关系研究会 编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国际经济关系论文集

国际经济关系研究会 编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1983

国际经济关系论文集

国际经济关系研究会 编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出版

(北京安定门外大街东后巷28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盲文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0.25印张 239千字

1983年5月第1版 1983年5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000

书号：4222·24 定价：1.20元

目 录

国际经济关系研究会首届年会纪要	(1)
跨国公司在当前国际经济关系中的作用问题···石 英	(4)
浅谈战后跨国公司的特点及其双重作用···穆中魂	(13)
战后美国跨国公司的发展及其特点···隋启炎	(26)
欧美、日本汽车业之间的竞争和跨国	
联营···孟长麟	(42)
日本九大综合商社的特点及其作用···傅春寰	(56)
发展中国家对待跨国公司投资的政策···张蕴岭	(70)
跨国公司在国际贸易中的作用及其发展趋	
势···韩静泉	(86)
战后跨国银行的发展···陈荫枋	(100)
对八十年代国际金融市场的一些估计···陈文珍	(121)
国际储备体系的最新发展···陈彪如	(131)
论“国际化”通货膨胀···丁 鹤	(144)
西德利用外资···林树众	(156)
对统一的世界市场瓦解论的几点看法···陈德照	(164)
战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国际贸易及其	
发展趋势···郭世贤	(176)
苏联同日本、西德贸易经济关系的发展及	
其策略···薛 巨	(197)
关于国际贸易的不等价交换···蒯兆德	(208)

苏联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科学	
技术合作	龚毅华 (221)
欧美国家外籍工人当前处境	于业海 (235)
南北经济关系的现状与前景	戴伦彰 (249)
南北经济关系的发展及其对发展中国家经济的影响	卢 韦 (265)
拉丁美洲经济一体化的现状和发展趋势	张森根 (283)
西方激进派学者在“依附论”和不发达问题上的论战	高 锢 (297)
战后国际经济关系中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作用	赵从显 (311)
编后记	(324)

国际经济关系研究会 首届年会纪要

一

1981年12月21日至26日，国际经济关系研究会在北京举行了首届年会。中央和省市有关部门、科研机构和大专院校的60多个单位，派出130多人出席了会议。

年会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我国实行对外开放政策，对外经济关系有了重大发展的情况下，紧接着五届人大四次会议胜利闭幕后召开的。与会全体同志热烈拥护赵紫阳总理作的政府工作报告，认为报告中提出的十条方针完全正确，其中第七条“坚持对外开放政策，增强我国自力更生的能力”，也就是我们开展研究工作的方针和任务。为了加强国际经济关系的研究和交流活动，争取早出成果，快出成果，多出成果，需要开阔视野，学会并善于利用两种资源，开拓两个市场，掌握两套本领，使研究工作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历史与现实相结合，宏观与微观相结合，国际与国内相结合，更好地为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会议贯彻了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曾邀请外资管理委员会、对外经济联络部、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家建委基本建设研究所、外贸部国际贸易研究所等单位的领导同志，到会作了报告，分别介绍了我国当前经济形势，我国利用外资政策与进展情况，我国对第三世界国家援助概况，我国外贸工作发展情况，并提出一些课题，希望大家深入研究。

二

与会同志针对当前国际经济关系的特点，分析了国际经济发展的因素，认为战后科技革命引起生产力大发展和生产、资本的日益国际化，加深了各国间在经济上的相互依赖和矛盾，这是战后国际经济关系迅速发展的重要原因，也是国际经济客观规律发展的必然结果。1981年坎昆南北首脑会谈及国际上其他一些重要会议表明，国际经济和经济关系问题，已在当代国际生活中占有特别重要的地位。当前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趋势，既依赖又影响着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第三世界国家要求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斗争日益强烈，这是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民族解放运动的继续和新阶段。这种国际经济上的斗争，有利于促进南北对话和加强“南南合作”，维护世界和平。为了加快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支持第三世界反帝、反殖、反霸的斗争，就需要我们进一步深入研究南北经济关系和南南经济关系，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论证其相互关系和前途，力争对我国开展国际经济关系活动提出具有战略性和策略性的建议。与会同志对我国近年来国际经济的发展非常关心，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对我国利用外资、发展外贸及开展多种形式的国际经济技术合作等状况，交流了思想，提高了认识；有的同志还提出一些具体建议。

三

为适应我国经济发展的需要，许多同志建议本研究会应组织有关方面人士，进行国际经济学科的研究工作。会议初步提出了国际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及体系。有些同志认为，国际经济学的对象应该是国与国之间、国家集团与国家集团之间，或世

界各个地区之间的经济关系，以及其发生、发展和变化的规律。国际经济关系的各种形式，如国际贸易、国际金融、国际投资、国际劳动力转移、国际经济一体化、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的斗争等，是本学科的具体内容。

同志们认为，研究国际经济学应以无产阶级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来研究国际经济问题，为社会主义国家制订对外经济政策提供理论依据。对国外的国际经济学理论，要有批判地吸收其合理部分。目前创立我国的马克思主义国际经济学，条件虽未成熟，但应大力加强对这门学科的研究和建设。会议建议研究会组织力量在近期内撰写有关这一学科的著作。

四

会议收到论文和资料共45篇，约50多万字，基本反映了我国研究国际经济关系问题的现有水平，其中不少论文值得引起重视。为了促进学术交流，推动本学科研究工作的进一步开展，确定选编论文集，供大家参考。

五

会议听取了研究会1979年7月成立以来的会务工作报告；修订通过了“国际经济关系研究会章程”；会上又吸收了一批新会员。根据会章，经酝酿提名，选出35位同志为理事会理事，从中推举常务理事12人，石英同志连任会长。

跨国公司在当前国际经济 关系中的作用问题

石 英

二次大战以后，特别是七十年代以来，跨国公司在世界发展中的作用，引起了人们普遍的重视。在许多国家内的和国际的会议上，如贸易、发展、资金，技术转让等议程中，往往议论到它。有的把西方的跨国公司视如魔鬼，认为它是本国经济发展中的阻力；有的则把它当作桥梁，希望通过它的直接投资和技术转让，来加速发展本国的经济；还有的把它视为既是伙伴又是对手，把它作为发展经济的部分手段。这是国际上与跨国公司打交道已有一定历史的不同国家或经济单位对于跨国公司的不同看法。

究竟应如何看待跨国公司呢？我国处于开始利用外资、引进技术的阶段，与跨国公司打交道的经验还少。我们有必要研究它，认识它，以便利用它，充分发挥它对我国经济发展的有利作用，消除或减少它的消极作用。

让我们先回顾一下跨国公司在国际上发展的情况及其历史作用，然后着重谈一谈西方跨国公司对发展中国家的作用和影响问题。

一、跨国公司发展的某些特点

自1974年成立联合国跨国公司委员会以来，“跨国公司”这一通称在国际上已被公认。过去有人称它为多国公司或国际公司等等。它是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而产生和变化的，迄今已

有一百多年的历史。

对我国来说，跨国公司作为帝国主义侵略工具，从1840年起到1949年止，在我国曾进行过100多年的活动。起初，它是输入商品，伴随武装侵略进来的。早在1853年马克思就描写过资本主义国家掠夺中国的情形：“英国用大炮强迫中国输入它的纺织品和鸦片烟。中国的银币——它的血液——开始流向英属东印度。”初期，英国是通过“东印度公司”来进行掠夺的。东印度公司是英国资产阶级在国外剥削中国人民和印度人民的工具。由于它毒害无辜的广大中国人民，廉价掠取中国丝绸和茶叶，运到国外高价出售，获取非法利润，激起了中国广大人民和爱国人士的愤恨和反抗，但在极端腐败的满清政府投降主义影响下，两次鸦片战争都失败了。从此，帝国主义国家纷纷进来，分割地盘，建立某些利大的企业（如烟草、煤炭、纺织、石油等公司），铁路交通大部被它们控制，海关由它们管，进出自由，使我国沦陷为半殖民地。据一资料说：外国在中国经营企业的直接投资（包括日本在我国东北的企业），到1931年达46亿美元之多。资本发展很快，以英美烟草公司为例，1902年投资为21万美元，到1930年发展到19,354万美元，30年增加资本近1,000倍。40年获利达15亿美元，其大部分利润自由汇走，小部分作为扩大生产的再投资。仅从账面统计，它的利润率高达40%，因为生产机械化，又利用廉价劳力，所以剥削的剩余价值特别多。跨国公司在其他殖民地国家，由于政权全由洋人控制，他们凭借武力镇压人民反抗，其发展和掠夺比在中国更甚。

二次世界大战后，殖民地人民经过多年奋斗纷纷获得独立，跨国公司利用新独立国家独立初期的困难，在一个时期，仍然继续独资经营。但它已不能完全靠武力，只能主要靠“过剩资本”和经营管理技术力量，趁新独立国家当时迫切需要发展经

济以解决困难，力图保护原有阵地，或伺机进来发展经营。这时它原有的独资公司及垄断市场，仍不愿分给当地民族。新独立的国家也无力管理它们，经济命脉仍控制在跨国公司手里。第三世界很多国家认识到它的危害性，并感到如不加以限制和管理，本国民族经济将被它吃掉。在六十年代后期，不少国家（如安第斯条约成员国和印度等）先后分别制订了对外资的政策法令。这些国家由于缺乏发展的基金和技术，对跨国公司的基本政策，一般是既要利用又有限制。由独资经营逐步转向合资和合作经营，从中学习技术和管理能力。我们近年来访问考察过的巴基斯坦、印度、菲律宾、哥伦比亚等国家，它们对待跨国公司的政策大致都是如此。当然，由于各国处境不同，例如东道国的资源和实力不同，与各西方国家历史关系不同，因而它们对跨国公司的具体政策也有差别。印度由于本国工业和技术力量已有一定基础，对外国跨国公司限制较严；菲律宾为了要与新加坡、南朝鲜和香港的发展竞争，对跨国公司则限制较松；哥伦比亚（安第斯条约成员国）长期受美国资本控制，有多年的经验教训，对跨国公司的限制也比较严，近年来出于发展民族经济的需要，又有所放宽。

跨国公司在七十年代，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近年来，发展中国家出现一批“新兴国家”，这些国家通过引进技术和管理知识，积蓄力量，建立了民族企业，并由国内向国外扩展。现在世界上，已有三十多个发展中国家的跨国公司，它们以自己的特长或资源，经营石油（如印尼、墨西哥）、化工、机械（如巴西）、矿产（如智利）、建筑（如印度、南朝鲜、巴基斯坦）等行业，它们的出现和发展，对打破西方资本主义国家跨国公司垄断技术和国际市场，增强第三世界经济势力有重要意义。由于它们同第三世界国家在历史上同命运，第三世界国家对它们有

所照顾，愿共同合作，因此它们的发展前途是广阔的。但是西方跨国公司在当前形势下，仍将继续扩展。一方面，由于西方国家经济日益恶化，国际贷款条件不利于发展中国家筹集建设资金，这在客观上给跨国公司直接投资造成了有利条件。另一方面，一百多个发展中国家，今天除少数国家由穷变富外，多数国家人民生活仍艰苦，国家负债较重（据某些资料，现在发展中国家负债达4千多亿美元，借新还旧，恶性循环，困境难以摆脱），它们不肯也不可能再借高息外债了。但是它们不能不发展经济，并解决失业问题。为引进技术和提高管理能力，宁愿让跨国公司进来。西方跨国公司依靠其全球信息系统、管理能力和技术日新月异，无论在地区上，投资上都将继续扩展。现在世界上约有11,000家跨国公司，其生产总值约占资本主义世界生产总值的 $\frac{1}{3}$ 。1978年末累计在国外直接投资近4,000亿美元（其中约 $\frac{1}{4}$ 投于发展中国家），同年国外子公司销售额达8,300亿美元。年销售额10亿美元以上者约有450家，其中美国公司占一半。估计将来的趋势，掌握资金多的美国公司仍将占较大比重，但后起之秀的日本公司，由于技术有发展，经营灵活，它在很多国家将是同美国公司竞争的有力对手。当今世界已出现三种跨国公司在互相竞争：一是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二是新兴的第三世界国家的，三是苏联及东欧国家的（它们以“混合公司”方式经营，不承认自己叫跨国公司）。

二、跨国公司的积极作用和消极作用

一般说，跨国公司利益与发展中国家利益是矛盾的。发展中国家利用跨国公司的过程，就是利用与反利用、限制与反限制的斗争过程。如果哪个国家不会同它作必要的斗争，不认识它既可产生积极作用，也可产生消极作用，盲目引进，则不免

要吃亏。

对跨国公司利用得好，可以促进本国社会生产力和国际经济交流活动的能力。今天的所谓“新兴工业国”，它们之所以发展较快，或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地区)，除特殊原因外，都与利用跨国公司有一定关系，如有的新兴国家或地区(新加坡、巴西等)，出口的汽车、飞机、电器用品、机械产品，基本上是引进外资和跨国公司的资金和技术，就地设厂(有的开辟自由贸易区)生产部分设备，进口部分配件装配而成。利用跨国公司，对这些国家改革外贸结构也是有益的。通过与外资合营还起了增加国家收入、培养本国技术力量、减少失业、壮大工人阶级的作用，为社会变革逐步创造了条件。

马克思在“不列颠在印度统治的未来结果”一文中曾指出：“历史中的资产阶级时期负有为新世界创造物质基础的使命：一方面要造成以全人类互相依赖为基础的世界交往，以及进行这种交往的工具，另一方面要发展人的生产力，把物质生产变成在科学的帮助下对自然力的统治。资产阶级的工业和商业正为新世界创造这些物质条件，正象地质变革为地球创造了表层一样，只有在伟大的社会革命支配了资产阶级时代的成果，支配了世界市场和现代生产力，并且使这一切都服从于最先进的民族的共同监督的时候，人类的进步才会不再像可怕的异教神那样，只有用人头做酒杯才能喝下甜美的酒浆”。^①我们在研究利用跨国公司的时候，再重读这一段伟大预言，感到特别亲切，很有现实意义。

跨国公司在发展中国家也有不少坏影响，对此不可忽视。

第一、它唯利是图，剥削人民。老牌跨国公司如此，现代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九卷，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252页。

的西方跨国公司依然是追求高额利润(只是换了手法而已)，这也是老板们直言不讳的。印度人告诉我们，六十年代每年被外国拿去的利润、专利费等达10亿多美元。菲律宾的一份资料说，七十年代初跨国公司在菲每投资1元，现已拿走近3元，而原来的投资还在继续生殖。菲一合营电器厂是日本松下与当地资本家合营的，14年资本增加14倍，营业额增加百倍。美国商务部统计，该国1977年在外国投资的利润率在发展中国家比在发达国家高，前者为24·9%，后者才11·4%。所以，美国在发展中国家投资逐年增加，1970年末累计投资192亿美元，1978年末达405亿美元。利润从1970年的29亿美元升至1978年的87亿美元。据统计，在七十年代中期，西方国家在发展中国家投资总额约1,300亿美元，同期发展中国家被西方转交利润450亿美元。跨国公司为了多得利润，千方百计营私舞弊。例如，合营企业，除争取多占股份、多得合法利润外，还有下列种种手段：母公司利用所谓内部转让价格非法转移利润，以高价卖出，低价买进等办法，使其国外子公司或合营企业的成本提高，利润降低，母公司因而多得利润；利用来料加工，逃避关税，占领东道国市场；收买当地人搞假民族股份或派遣自己的亲信，掌握财会大权制造假账目，偷税漏税；利用其国际推销网，控制国外产品的销售；滥用所谓限制性商业惯例，对东道国施加限制。总之，它们十分狡猾，专门找发展中国家的弱点，加以利用。

第二、促进私人资本集团的扩张，冲击中小企业和公营企业。发展中国家多是走资本主义发展道路。外国资本多同私人资本结合，多愿与大资本家合作。这就有利于各国财团的发展。跨国公司与当地大财团结合，它们设备先进，产品质量较好，又有推销机构，这是中小企业和少数公营企业所难比的。往往有限的市场被它们夺去，而中小企业只好附属于大企业，或被吞

并，或被冲垮。据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报告，发展中国家饮食业、医药、土产被跨国公司挤掉的是不少的。所以有的国家不得不制订保护中小企业的措施。印度宣布837种产品不许外国公司经营，并给中小企业优惠贷款，帮助推销其产品。菲律宾也宣布，几百种小产品由政府加以保护，外商不得经营。

第三、引进外资和技术，也常常同时引进了影响本国社会和文化的一些因素，如就业和招雇制度、价值标准、西方腐朽文化和消费方式等。印度和巴基斯坦人说，他们培训的技术工人、医生，很多跑到国外了，感到国内技术人员不足。原因是跨国公司用种种办法拉拢职工，如提高工资标准，多搞生活福利费，生日送礼品，多发工作服、文娱活动费，提供家属医疗费，免费供中餐等等。所以印度流传着：“在私营比国营的好，在合营比私营好”。

跨国公司活动加深了东道国城乡对立、阶级两极分化。外国公司与本国大财团聚集在大城市，修建高楼，超级市场五光十色，分富人区和穷人区，富者奢侈豪华，穷人街头要钱乞食，凶杀、抢劫时有所闻。而乡下则变化不大，草舍陋屋，难得温饱，有的国家虽然出口粮食，但仍有40%的人口常年缺粮。农村人流到城市，夜宿街头，十分可怜。

第四、收买情报，搞非法政治活动。西方国家和苏联依靠其子公司收集驻在国情报，是普遍的作法，它们不仅搞市场经济情报，且搞政治性情报，甚至搞颠覆活动。智利阿连德政府就是被跨国公司搞垮的。还有西方国家在南非的跨国公司，资助南非少数种族主义政权压迫黑人，侵犯邻国的事件，遭到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国家强烈谴责，使某些西方国家在国际会议上十分狼狈孤立。

此外，跨国公司转移污染，套取外汇等，常使发展中国家

蒙受损失。

三、如何对跨国公司既利用又限制呢？

第一、要接受国际上的经验教训，对跨国公司要提高警惕。利用跨国公司既要看到积极面，又要看到消极面，在发展经济上，不能对其抱过大希望，只能在一定时期作为一种补充手段加以利用。跨国公司一般不会把全部技术转移出来，因为这对它的发展和垄断前途不利。它首先是为占领东道国市场，或利用东道国的廉价人力、物力、资源，其产品成本低，在国际市场牟取高利。哪个国家对它有利，它才到哪个国家；哪个国家对它管理偏严，它就跑开，另找有利的地方。所以，发展中国家对付西方跨国公司要互相协调。现在发展中国家倡议“南南合作”，这种合作可能是同跨国公司作斗争的一个好办法。

第二、发展中国家要提高自己对付跨国公司的能力。除注意吸取发展中国家的经验外，还可利用国际组织。联合国跨国公司委员会，及其办事机构——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是应发展中国家要求建立的。从它的宗旨和活动看，基本上是有助于发展中国家利用和监督跨国公司的。它目前正在组织制订“跨国公司行动守则”，这是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斗争的组成部分。在几届联合国跨国公司委员会上，有东、西、南、北各方代表参加，由于各方利益不一，意见往往不一致。矛盾和斗争是长期的，但总的趋势，发展中国家特别是77国集团力量占优势。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为发展中国家培训干部、派遣专家咨询、提供有关情报资料，有利于提高发展中国家与跨国公司打交道的能力。我国作为联合国跨国公司委员会成员国，同“中心”合作一年多，初步看来，这种合作对我们了解跨国公司、利用跨国公司是有益的。

第三、要制订必要的法律和条例，加强监督和检查。印度、菲律宾、哥伦比亚等国的立法值得参考。（一）引进技术，要符合自己国情。凡是本国已有的技术或能制造的设备，决不再引进。印度根据自己的消化能力，强调引进技术图纸，不进口设备。（二）指定地区和行业，区别待遇，保护民族企业。印、哥、菲三国对外资股份都规定有最高限额，一般外股只能占少数，对于国家特别鼓励的行业和地区，外股可占多数，并在税收上、价格上给予照顾。产品全部出口者，外股可达100%。但它们不准外商在国内经营商业，防止其垄断国内市场。对合营企业，外籍人员一般不得超过5%。地皮租价因地而异。（三）审批合资项目的程序较完善。由有关各部门的专家提出审查意见，交有关各部门代表组成的委员会集体审批。大的项目要由国家领导人最后决定。它们对引进技术实行多国化、多元化，择优引进，并多方考虑其技术水平、本国是否急需、市场如何、原料来源、设备配件等条件，他们认为同外国人打交道是个很复杂的问题，所以，工作要过细，国家领导人往往亲自过问。（四）对已建成的外资或合营企业，规定按期报告经营活动和财务情况，有关管理机构组织人员检查，竭力防其不法行为。当然在这些国家中有些规定也难于见效，因为跨国公司的手法很狡猾，本国资本家常常与外资相勾结等，一些措施常流于形式。（五）邻国合作，协调立场。东盟五国、拉美安第斯条约国，它们定期开会，交流经验，对跨国公司有共同立场的协议。虽然有的协议并不完全适合各成员国情况，但起了一定的约束作用。

总的看来，现在第三世界国家对跨国公司的认识和打交道的能力都在不断增长，它们为抵制各种帝国主义扩张势力和防止外国跨国公司垄断市场，区域性组织起来的趋势在继续发展。